

# 中国人民银行高平市支行 高平市发展和改革局 文件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

高银发〔2021〕33号

---

## 中国人民银行高平市支行 高平市发展和改革局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高平市第一批农村信用体系建设 示范村名单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市直有关单位，各银行业金融机构：

近年来，在高平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全市村级组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总体要求为目标，围绕党建标杆、治理示范、

特色产业、改革先行、发展壮大和乡村旅游等6个方面，扎实推进乡村治理工程、农户信用档案建设、诚信文化建设，持续深化农村信用体系“百县千村”示范工程建设。根据《高平市农村信用体系建设“百县千村”示范工程实施方案》，经各金融机构申报推荐、组织创建和领导小组评审，现确定高平市北城办事处永禄村、高平市东城办事处沟北村、高平市南城办事处梨园村、高平市陈区镇陈区村、高平市陈区镇铁炉村、高平市河西镇苏庄村、高平市马村镇马村村、高平市三甲镇槐树庄村、高平市寺庄镇伯方村、高平市野川镇东沟村为高平市第一批农村信用体系建设示范村。

各乡（镇）要切实发挥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助力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作用，以农村信用体系建设“百县千村”示范工程为抓手，实现农村信用与农村经济的良性互动与协调发展，帮助农民增收致富。

各金融机构要结合示范村产业特点及规模，合理确定信用额度，优惠贷款利率，简化贷款手续，将农民“信用资质”转化为“信贷资源”，创新信贷产品，全方位支持示范村农户、家庭农场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农业龙头企业的生产经营。

高平市农村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将建立跟踪评估机制，对示范村的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进行后续评估，并对示范村名单进行动态调整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国人民银行高平市支行

高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高平市农业农村局

2021年9月28日